

## 北京市安全监管系统 2018 年工作情况

2018 年，全市安监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本市安全生产总任务总目标总要求，以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为牵引，以安全生产融合发展为主线，全力推动治理能力全面提升、全力推动体系建设更加完善、全力推动基层基础更加巩固，圆满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 一、进一步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一）强化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以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为抓手，组织各区、各行业部门进行集中宣贯，强化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意识。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实施细则》，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问责情形、问责举措等进行细化补充，在党委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市区两级安全生产督察、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等制度建设方面寻求突破。16 个区和开发区全面落实宣贯要求，完成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任务。昌平区高度重视责任制规定落实，超前部署、超前行动，目前全区各镇街均已由常务副镇长主管安全生产工作。平谷区强化责任落实目标管理，创新实施《平谷区安全生产履职清单管理办法》，各级党委政

府及有关人员，结合年度工作任务，每年制定安全生产履职清单。

（二）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督察。按照《北京市安全生产督察方案》在总结 2017 年督察工作经验基础上，修订完善了《安全生产督察工作规范和工作流程》，编制督察工作手册和督察政策文件汇编。成立 10 个督察组完成 16 个区和经济开发区督察“回头看”，确保前期督察中发现问题得到整改落实。各区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均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督察反馈意见，制定整改方案，明确责任部门，认真整改，举一反三，各区均已在事权范围内完成了整改。成立 9 个督察组完成对 9 个市级部门督察，发现部门层面安全管理问题 325 个，企业存在的隐患问题 872 个，并根据督察情况提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共性建议 9 条，个性化建设 58 条。通过持续的安全生产工作督察将市委市政府加强安全生产的决心和要求传递到基层、传导到企业，进一步压实了行业安全监管（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

（三）强化安全生产“督考合一”工作机制。在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督察的同时，继续注重发挥市安委会作用，突出“一会一文一书”制度落实。年初明确 2018 年全市安全生产各项重点任务及职责分工，研究制定《2018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建立目标责任书重点指标统计分析制度，定期对各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指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助推器和风向标作用。扎实做好各有关部门目标任务落实的跟踪督促指导，推进部门综合考核工作“融

合化、个性化、痕迹化、闭环化”。制发《北京市市属工业集团年度安全生产综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试行）》、8家市属工业集团《安全生产目标任务书》以及《安全生产综合考核细则》，扎实开展市属工业集团安全生产综合考核试点，强化市属国有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 二、完善安全监管体制

（四）发挥安委会办公室统筹协调职能。按照市政府部署，组织完成不合格燃气灶具淘汰、安全辅助设备安装跟踪“回访”工作，全市共回访设备更换安装城乡困难居民家庭71580户，跟踪回访覆盖率达90%，回访调查满意率98.5%，更换安装设备质量保障率97.8%。完成城乡结合部地区农民宅基地房屋安全隐患问题调研工作。印发《北京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推进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狠抓全国两会、春节等重点时段新机场建设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工作。研究本市纳入“一会三函”工作流程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明确各部门的监管职责。

（五）推动行政审批改革和举报投诉热线整合。印发优化审批服务流程专项改革工作方案、2018年“放管服”改革重点任务实施方案、关于落实“证照分离”改革措施的方案等文件进一步优化安全生产领域营商环境，实现“单点登录、数据同源”。大力精简审批材料、压缩审批时限，对无现场审核许可事项，在法定时限上压缩50%以上，对有现场审核许可事项，在法定时限上压缩30%以上。全年受理事项均实现“零投诉、零差错”，事项办结率基本实现100%。加大中

介机构及许可企业监管，对本市范围内的 36 家甲、乙级安评机构实施全覆盖检查指导。落实市政府第 105 次专题会议精神，推进安全生产举报投诉与市政府服务热线整合，理顺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职责，细化工作流程。2018 年 11 月 1 日零时起，“12350”热线顺利迁入市非紧急救助服务中心，实现“统一接收、分类处置”的目标。

（六）推动京津冀安全生产协同发展。落实《京津冀协同应对事故灾难工作纲要》《京津冀协同应对事故灾难试点工作方案》要求，增强通州区、武清区、廊坊市等京津冀次区域协同应对和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10 月 10 日在通州区举行 2018 年京津冀协同应对事故灾难桌面演练，并对通州区、武清区、廊坊市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联动预案进行协同演练，有效提升了京津冀三地协同应急救援能力。全面推进京津冀安全生产区域协同标准建设，首批 10 项协同标准已正式发布，第二批 4 项协同标准正在进行报批。

（七）提升事故调查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开展《事故调查指导手册》《事故调查法规政策汇编》两部工具书修订工作。规范事故统计标准，加强数据分析支撑，开发研判预警功能。组织召开“11·18”重大事故调查总结研讨会，组织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调查系统培训工作会议，全力打造政治可靠、专业过硬的事故调查队伍

（八）改进安全监管服务模式。持续开展百名安全监管干部对话万家企业、百名专家服务万家企业活动（“双百”工程）。自开展“双百”工程以来，全市各级安全监管干部

超千人次对近 20000 家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了对话谈心，专家为 18000 余家小微企业进行现场技术服务。密云区注重发挥专家服务企业效能，服务企业数量多。朝阳、通州、昌平、平谷、延庆区将谈心对话向纵向延伸，扩展到属地政府和行业部门，强化安全生产意识。顺义区着力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将谈心对话扩展街镇书记、镇长（主任）、经济功能区行政“一把手”等主体。

### 三、大力推进安全生产依法治理

（九）健全安全生产法规标准。将安全生产立法与制定地方标准同步推进，完善本市安全生产法规规章和标准体系。在深入调研论证的基础上，推进《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修订工作，形成条例立项论证报告。开展《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政府规章立法工作。实施“安全生产百部地标”工程，并列入首都标准委员会重大项目。89 项安全生产百部地标已经正式发布 53 项，11 项标准正在进行报批，25 项标准处于送审阶段，2019 年内全部发布。

（十）推进全市执法检查提质增效。着力建设安全生产“四位一体”执法体系，全面推动执法信息化建设。加大新版执法系统的推广完善与使用。全面开展大培训、特种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加大大兴国际机场、京沈客专项目、城市副中心办公区、世园会、冬奥会馆及配套设施等重点建设工程的执法检查力度。着力加强重大活动监管能力提升，圆满完成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改革开放四十周年成就展等 42 项重大活动安全保障任务。推进全市“散

乱污”企业安全生产治理，实现“动态清零”。创新开展案卷评查，在对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评查的基础上，增加对撤案案卷的评查，全系统共评查案卷 176 卷。截止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全市安全监管系统执法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23900 余家，下达责令整改文书近 12700 余份。全市人均检查量 60.40 件、人均处罚量 9.82 件，同比分别增长 26.8%和 64.5%。朝阳区人均检查量、处罚量、处罚案件总金额和职权履行率均位列全市第一。平谷、石景山、大兴、房山、西城区处罚总量同比去年增长幅度较大，大兴、门头沟、海淀、东城、延庆区检查总量同比去年增长幅度较大，开发区、延庆、石景山、房山、大兴区职权履行率同比去年增长幅度较大。

（十一）深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全面推进《北京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2017 年 6 月-2020 年 5 月）》。推动二商集团市级挂账隐患完成治理，至此，燕山石化、沙河油库、二商集团 3 项危险化学品市级挂账隐患全面完成隐患治理。持续推进加油站贯标改造，今年共计完成 190 家，累计完成 917 家，其中、东城、西城、石景山、门头沟、通州、经济开发区已经提前完成全区所有加油站的改造工作，走在全市前列。深入开展非经营性加油站专项整治，通过全面摸排和检查，全市共有非经营性加油站 350 座，检查发现各种安全隐患和问题 1253 项，已整改完成 459 项，关停加油站 50 座，拆除加油站 11 座。组织全市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有储存经营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诊断分级和城市安全风险评估，全市共 1027 家危化企业完成了风险

评估。持续推进有储存设施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退出工作，今年共计 12 家完成疏解退出，截至目前，全市累计疏解退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达到 135 家。

（十二）加快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提质增效。印发《北京市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管理办法》等“1+6”制度，制定《2018 年各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指标》，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管理系统显示，2018 年达标企业数量为 118949 家，其中一级标准化工业企业 12 家、二级标准化企业 198 家、三级标准化企业 12979 家、小微岗位达标企业 105760。金属非金属矿山企业全部通过二级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评审，其中一级标准化达标率 78%，稳居全国前列。金属非金属矿山企业全部通过二级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评审，其中一级标准化达标率 78%，稳居全国前列。针对标准化激励措施尚不完备的问题，加快完善激励政策，解决了企业标准化与工伤保险对接有关问题，下调了 4000 多家标准化企业的工伤保险费率。

（十三）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自 2017 年 11 月起至春节前，在全市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清理、大整治专项行动，做好群众安抚和过渡期间的安置工作，全市挂账隐患 26668 项，依法对 508 家违规企业进行停产停业处理，关闭取缔违规企业 206 家，行政处罚 33.87 万元，拆除、清理违法建筑 44805 平方米。根据《北京城市安全隐患治理三年行动方案》，以十个行业领域为重点，全面开展城市安全隐患三年行动。截至 12 月 25 日，全市累计出动检查人员 29.8

万人次，组织检查各类企业和单位 11.4 万家次，累计挂账隐患共 4486 项，其中已整改 4480 项，整改率为 99.9%。昌平区排查隐患工作力度大，治理隐患数量多，共排查挂账隐患 1151 项并全部完成整改。东城区等 14 个地区隐患整改进度较快，提前完成全年挂账隐患治理工作，其他 3 个地区隐患整改率均已达到 98%以上工作目标。

（十四）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以防范和遏制事故为目标，涉爆粉尘、有限空间、白酒整治、涉危使用工业领域隐患治理“四项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顺义、门头沟、昌平区高度重视白酒企业事故隐患专项治理，主要领导亲自抓，按照时间节点在全市率先完成治理工作。顺义、经济开发区扎实开展涉爆粉尘企业事故隐患专项治理，在做好顶层设计的同时，采取统一培训、全面排查、集中约谈、部门联动等措施，取得较好治理效果。全市涉爆粉尘整改验收 79 家，正在整改 159 家。创建危化品使用隐患治理示范工业企业 10 家，严查违法违规储存使用危险化学品行为 2 家。全市 11 家白酒制造企业已完成隐患整改并通过专家组评审验收，17 家企业已明确停产退出，15 家将陆续完成隐患整改。加大煤矿安全监管，持续推进岗位达标“5321”工作法，开展“安全·和谐”班组建设，强化对临近关闭退出矿井的监察。印发《深入推进非煤矿山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指导意见》，金属非金属矿山关闭退出工作稳步推进。2018 年实现昌平、密云区共 3 座排土场、延庆区 1 座尾矿库疏解退出。对平谷区 8 座尾矿砂堆开展隐



患治理全面检测评估，上宅、万庄两座符合标准的尾矿纳入2019年尾矿库和排土场销库治理计划。2018年春节全市烟花爆竹共许可零售网点87个，同比下降82.97%，五环路内零售点0许可。

#### 四、推进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十五）完成城市安全风险评估试点。以城市安全运行的水、电、气、热和公共交通等13家国有企业、11家市属公园，危险化学品单位、人员密集场所单位、建筑施工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两客一危”企业，矿山、非煤矿山及尾矿库等7个重点行业领域作为试点，完成安全风险评估、应急资源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绘制了企业风险和区域风险“一张图”，形成了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经验和模式。制定并印发了危化、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等行业安全风险辨识建议清单，组织市属行业部门制定并印发共计21个行业风险辨识评估标准和54个行业安全风险辨识建议清单，指导企业有效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工作。截至12月25日，全市9911家生产经营单位共计上报安全风险源162699项，汇总登记了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16809支、应急专家5635人、应急装备2764819件、救援物资2113322件、社会应急资源信息1043条。生产经营单位共上传安全风险专项应急预案22131份，上传风险评估报告8620份，应急资源调查报告8618份，应急能力评估报告86111份。

（十六）推动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组织全市2326

家企业完成“一企一标准、一岗一清单”编制任务。形成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的闭环管理。2018年市财政投入隐患排查治理资金1.45亿元，支持保障重大隐患治理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工作。健全完善隐患信息系统，如实记录企业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全市信息系统应用企业达到15104家，系统使用率达到91.1%。其中，**海淀、怀柔、密云区**隐患系统使用率达到100%。**东城、朝阳、房山区**对清单编制企业执法检查覆盖率达100%。

（十七）开展首都城市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成立城市安全发展课题组，起草完成了《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研究确定**东城、西城、朝阳、房山、通州、大兴区**等6个区作为本市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重点地区。落实市级财政资金保障措施。对开展“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的6个重点地区予以市级财政资金支持，共计2904万元。

## 五、夯实安全基础保障能力

（十八）加强安全生产检查队伍建设。根据《关于建立乡镇、街道（园区）安全生产专职安全员队伍的意见》，全市351个乡镇、街道（园区）和涉及23个行业领域的308个区职能部门均配备了安全生产专职安全员，目前在岗6319人。持续开展规范化建设创建达标工作，全市乡镇街道（园区）安全生产检查队规范化建设达标率已达到100%。**西城、朝阳、房山、通州、顺义、平谷**等示范区先行先试，创新管理方式和岗位设置，典型引领作用发挥明显。2018年，全市

乡镇、街道专职安全员共排查生产经营单位 21 万余家，检查覆盖率达到 99.42%，发现隐患 63 万余项目，隐患整改率 99.6%。探索建立区分初级、中级、高级的专职安全员梯次培训体系。全年共组织专职安全员业务培训 23 期，培训 3680 人次。与市总工会联合开展专职安全员安全检查技能大赛，选拔出 100 名队长标兵、60 名领军人才。与市人力社保局联合表彰评定 40 个专职安全员队伍先进集体和 40 名先进个人，与团市委联合表彰评定 200 名“北京青年安监卫士”。全面推进乡镇、街道完成在行政村、社区设立专兼职安全生产巡查员的工作，全市已有 4937 个行政村、社区设立了安全生产巡查员，占行政村、社区总数的 73%，巡查员总数达 10533 人。东城、朝阳、海淀、门头沟、顺义、大兴、昌平、怀柔、密云、延庆等 10 个区的行政村、社区已全部完成配备工作。

（十九）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加强信用联合奖惩制度机制建设，制定印发《北京市安全监管系统联合惩戒实施流程》、《北京市安全生产领域守信行为联合激励实施办法（试行）》，明确联合激励对象条件、激励措施，信息采集报送管理和联合激励工作流程。本市安全生产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顺利通过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期评估。建立费率浮动机制，提高事故预防费提取比例，进一步发挥安责险事前预防和事后赔偿功能。16 个区和开发区全部完成推广任务，其中大兴区参保率达 51.5%，西城区参保率达 44.1%。房山、开发区、昌平、海淀、朝阳区参保率超全市平均水平（23.2%）。

全市保险有效期内的参保企业达到 50281 家，投保企业缴纳保费 1.11 亿元，得到了超过 3317 亿元的风险保障。目前已有 3360 家企业获得安责险的保险赔付，赔付金额 2854.77 万元。开展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机构评估，促进第三方机构优胜劣汰。会同市人社局共同制定北京市工伤预防项目管理办法。

（二十）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以“安监之星·北京榜样”等特色品牌活动为带动，全力推进安全生产“大宣教”的工作格局。打造“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安监之星·北京榜样”等五个特色品牌，选树出 100 名周星、30 名月星、10 名年星。其中 5 人入选“北京榜样”主题活动周榜，3 人入选月榜。组织新闻发布 20 余次，媒体采访 40 余次；在北京电视台播出电视新闻 103 条，安监主题成就宣传片在《北京新闻》专栏播出；在《中国应急管理报》等媒体平台刊发专版 80 余期。依托各区通讯员“矩阵队伍”，借助演播室，开发特色宣传品。组织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培训考核，累计培训 12 万余人次。以安全社区和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为抓手，提升居民安全意识。截至目前，北京市共建成国际安全社区 27 家、市级安全社区 108 家。顺义区旺泉街道和马坡镇被命名为国际安全社区。西城区所有街道获得市级以上安全社区称号，成为市首个步入安全社区的地区。东城区高度重视，局主要领导组织召开安全社区评审动员会，带领创建小组成员对 6 家街道进行面对面指导、点对点帮助，6 家街道全部通过今年市

级安全社区评审，安全社区建设三级梯队日益完善。2018 年全市创建北京市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208 家、全国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22 家和北京市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集团 2 家。

（二十一）增强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管。建立市区两级《建设项目数据库》，推进开展有限空间、汽车制造、机动车维修、建设项目“三同时”专项执法检查。深入开展北京市重点行业领域职业病危害普查工作，入户调查生产经营单位 33897 家、检测生产经营单位 3000 家，完成全市职业病危害普查报告。西城、丰台区等地区向辖区内乡镇街道生产经营单位下发了普查入户调查通知，广泛进行宣传动员。东城、海淀、朝阳、昌平区等地区组织召开普查工作动员部署会和安全员普查培训，提高普查工作实效。通州、房山区等地区为普查工作拨付专项资金，支持普查工作开展。举办基层监管干部提升职业卫生业务能力培训班，开展了第二期职业健康宣讲员选拔和集中训练工作，评选出 18 名市级优秀宣讲员。召开“2017-2018 年度北京市职业安全健康宣讲员汇报宣讲暨表彰大会”。组织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在西城、海淀、朝阳、通州区餐饮业、科研实验室等 4 个行业选取 80 家小微企业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帮扶试点，探索职业病危害防治新模式。

（二十二）培育社会组织发展。巩固“一家缴费、多家服务”的工作模式，努力塑造“枢纽型”社会组织品牌，有 5 个社团被评为 AAAA 级以上社团，会员发展数量超过 1100

家。推行标准化行业自律诚信管理模式，全年共完成 137 家企业标准化创建评审和复评工作。印发《关于贯彻执行注册安全工程师分类管理办法通知的意见》，开展注册（助理）安全工程师工作。组联合市总工会有序开展首都安全生产社会监督职工志愿者招募工作，共招募志愿者 5000 余人，健全本市安全检查群众性网络体系奠定基础。

（二十三）增强安全生产科技支撑。联合清华大学等高校，成功申报“科技冬奥”和“公共安全风险防控与应急技术装备”两项国家级重点研发专项。成功申报市科委两项课题。完成院内 23 项自主课题、5 项博士后课题、4 项联合课题等研究工作。《安全生产监管大数据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成功获得中国职业安全健康协会科技奖一等奖。完成 30 余个行业场景，1 万余条隐患梳理，实训基地二期近期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二十四）加大安全生产专业人才培养建设。召开北京市安全生产科技人才大会，表彰安全生产领域北京优秀青年工程师、北京市第一届安全生产领域学科带头人以及安全生产领域入选的 2018 年度科技新星。组织本市 10 期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知识和管理能力考试和 10 期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服务考生近 20 万。

（二十五）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化保障。全面推动新版行政执法系统建设与推广同步推进。全年共维护重点检查单位 7120 家，建立双随机企业库 142 个，制定检查方案 29161 份，

录入执法检查数据 28818 余条，行政处罚数据 4142 条，移动端检查 5239 份。启动数据质量抽查，动态更新维护生产经营单位台账，2018 年全市台账管理系统已登记生产经营单位 26.5 万余家，相比 2018 年初增幅达 11.5%，总体信息完整率达 97.2%，总体及时审核率达 93.6%。启动数据质量抽查，对全市 3000 余家生产经营单位台账进行现场抽查，促进台账数据质量大幅提升。**东城区**台账相比年初增幅达 74%，居全市第一；**通州区**在抽查中数据准确率为 97.8%，位于全市第一；**海淀区**台账更新及时准确，数据完整率和及时审核率均达到 99.5%以上。